

# 中国矿业大学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 一、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及计划

### (一) 招生专业

080800 电气工程      080103 流体力学

### (二) 招生计划

根据教育部、江苏省以及我校研究生院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我院2021年招收博士研究生11人。

## 二、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伍小杰

成 员：饶中浩 谭国俊 郭楚文 于基伯 徐瑞东 江国

秘 书：许娟

## 三、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根据教育部、江苏省以及我校研究生院有关文件精神，为了保证博士研究生入学质量，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 (一) 复试内容、复试形式及复试成绩

#### (1) 普通招考考生

复试内容：业务课二考试、面试。

复试形式：业务课二考试一律采用笔试形式，考生按照博士网上报名时选定的考试科目参加考试。面试采用网络线上模式。

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等，并进行外国语能力测试。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其中英语能力测试（满分20分）、专业知识（满分30分）和综合能力（满分50分）。

复试成绩满分100分，复试成绩=业务课二成绩\*0.5+面试成绩\*0.5。

#### (2) 硕博（本硕博）连读考生

复试内容：面试

面试采用线下模式，面试主要考察考生外语水平、专业知识和综合能力三部分。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英语能力测试（满分 20 分）、专业知识（满分 30 分）和综合能力（满分 50 分）。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复试成绩=面试成绩。

### （3）“申请-考核”制考生

“申请-考核”制考生复试内容及形式见《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面试采用网络线上模式。

## （二）录取总成绩

### （1）普通招考考生

初试成绩公布后，学校将划定“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要求”（即复试资格线），学院将在学校公布的复试资格线基础上制定学院复试分数线。

总成绩=初试成绩（按百分制）\*0.5+复试成绩\*0.5

### （2）“申请-考核”制和硕博（本硕博）连读考生

总成绩=复试成绩

## （三）拟录取办法

（1）招生领导小组根据总成绩、导师招生指标、导师和考生双向选择结果以及学校分配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校研究生院。

（2）拟录取类别包括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

博士研究生的录取类别一般为“非定向就业”，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高校辅导员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和“申请-考核”制“技术创新型”的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

（3）复试成绩不合格、体检不合格、思想政治考察不合格者不予录取。考生的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提供虚假材料的考生一经发现将随时取消其录取资格。

（4）新生报到后在未获得学籍之前，学校将对其报考条件、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健康状况等全面复查，发现有不合规定者录取资格无效。

## （四）复试具体安排

### （1）硕博（本硕博）连读考生

复试时间： 2021 年 1 月 16 日 8:30

复试地点： 南湖校区电力学院 A229

(2) “申请-考核” 制考生

复试时间： 2021 年 1 月 16 日 8:30（线上）

(3) 普通招考考生

业务课二笔试时间： 2021 年 3 月 8 日上午 8:30

复试时间： 2021 年 3 月 8 日下午 14:00（线上）

(五) 奖学金评定办法

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均可参加学业奖学金的评定，第一学年学业奖学金等级应在复试录取时确定，具体评定办法依据《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执行。

(六) 本办法由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1-01-07